

务和需求两大职能定位，会同市县财政部门在全省范围内建立601家会计工作联系点，实现省市县级全覆盖。指导督促各级财政用好联系点抓手，收集信息、开展调研、提供服务，提升会计管理质效。

(四)打造会计改革发展交流平台。围绕会计改革与发展等重点领域，开展会计领域软科学课题研究，全年评审通过立项课题80项、以前年度课题结项72项、实施财政后补助19项、拨付资金38万元。重构省会计学会组织体系，出台学会会员管理、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办法，推动学会规范化建设。依托省会计学会举办两届会计改革发展论坛，开设“中原会计大讲堂”交流平台并举办6期活动，线上线下参与活动15万人次。

(河南省财政厅供稿)

湖北省会计工作

2024年，湖北省会计管理工作以加强财会监督、促进会计高质量发展为主线，构建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体系，发挥会计基础功能和服务职能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湖北实践贡献会计力量。

一、完善会计法规制度体系

(一)做好会计法律法规及准则制度的宣传贯彻工作。印发湖北省贯彻实施工作方案，将新修改会计法与相关配套制度纳入宣传贯彻工作范围，提升宣传贯彻工作的系统性和整体性。扩大培训覆盖面，将新修改会计法作为全省财政部门、行政事业单位及企业会计人员继续教育、各类培训的重点内容，培训2.7万人次。丰富宣传形式，通过开设网站专栏、制作动画视频和长图、发放宣传折页等方式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。强化组织实施，通过召开专家座谈会、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对《湖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〉办法》的有关情况进行调研，做好会计法的配套地方性法规制度清理工作。

(二)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指导。组织全省24888家行政事业单位完成内控报告报送，通过举办培训班、组织集中会审提升报告质量。研究全省内控工作特点，编印《湖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指南》工具书。印发《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案例》，梳理不同类型单位的内控建设路径和方法，提升内控建

设水平。

(三)发挥会计基础功能。完善问题收集、跟踪反馈机制，做好全省优秀管理会计案例和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情况报送工作。开展市政基础设施课题调研，对市政基础设施入账提供政策指导，服务国有资产确认、确权、确值。发挥专业优势，配合编制“一账一表”、制定国有企业数据资产入账入表的工作指引、出台国有资产“确值”指导政策。开展省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，根据新修改会计法的内容完善评价指标，从机构、人员、核算等方面推动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基础工作合法规范、优质高效。

二、优化考试服务与人才培养

(一)提升会计人才服务水平。升级会计人员管理服务平台，在会计人员信息采集、资格考试、继续教育、职称评审等环节实现管理和服务事项“统一部署、一网通办”。优化考生管理服务，对接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系统，将资格审核由线下人工审核转为线上自动审核。对接财政统一支付平台，引入微信、支付宝等支付方式，为考生提供便捷服务。

(二)加强会计人才培养工作。加强会计人员全生命周期管理，完善分类、分层、分级的会计人才培养体系，举办财务业务骨干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班。抓好高端人才选拔培养，做好全省高级、正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，组织湖北省第七期、第八期高端会计人才集中培训。选树会计人才典型，召开湖北省先进会计工作者表彰大会，宣传、表彰100名先进会计工作者。

三、推进会计领域试点工作

将小微企业会计数据增信分类标准试点工作范围由襄阳扩大到全省，财政部会计司在全国扩大试点工作会议上推介湖北省经验。扩大应用场景，襄阳平台采取“政府主导、市场化运营”的运营模式，明确湖北汉江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作为平台运营主体，用规范的会计数据标准代替传统实物抵押。加强平台数据聚合，将会计数据与全省涉企信用信息、政务信息、公共服务信息共享，对接湖北省中小企业融资信用平台、湖北省电子税务局等9个平台。

四、加强财会监督与行业指导

(一)开展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。完善联席会议机制、联合监管机制、数据共享机制，构建部

门协同、多方联动、社会参与的监管工作格局。通过成立专班、部门联动、信息比对、实地检查等组合拳，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和代理记账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，净化行业执业环境。

(二)强化行业日常监管。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监管，对新设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全覆盖实地检查，对存在申报承诺不真实等问题的会计师事务所责令整改或撤销许可，实现“宽进严管”。加强代理记账行业监管，印发湖北省《关于做好2024年代理记账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重点加强自贸区代理记账机构的管理，强化对代理记账行业协会的监管与指导，规范代理记账执业行为。

(三)推动会计师事务所高质量发展。引导会计师事务所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出台《〈关于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基础性标准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〉的实施方案》，推动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基础性标准体系强化内部管理，提升执业质量和服务能力。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审计报告赋码工作，通过制作宣传视频、召开专题培训会等方式加强宣传引导，推动全省实现审计报告报备赋码全覆盖。

(湖北省财政厅供稿)

湖南省会计工作

2024年，湖南省会计管理工作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，以夯实基础、加强监管、服务发展为重点，全面推进现代会计管理体系建设，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贡献财会力量。

一、着眼长远，夯实行业基础

(一)推广审计报告“一码通”制度。采取设立咨询专线、开展业务培训、加强督导核查等措施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加大报告赋码工作力度。截至9月底，全省354家会计师事务所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码报告17.25万份，会计师事务所覆盖率达100%，赋码报告占比为99.57%，提前完成年初目标。加大力度宣传审计报告赋码、查验的重要意义，推动形成使用者主动查验、拒绝接受未赋码报告的良好氛围。省工信厅、省科技厅等部门以及金融机构审核相关项目、信贷申报，均要求企业出具赋码的审计报告。

(二)开展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深化试点工作。通过强化服务、跟踪督促、做好保障等措施，试点单位

基本实现会计核算智能化、财务管理规范化、经济社会发展低碳化的试点工作目标。截至6月底，8家试点单位均按要求完成系统改造，全部通过标准验证测试，完成电子凭证接收、验真、解析、报销、入账全部处理流程。

(三)加强会计人才队伍建设。突出头雁领航，实施省财会金融领军人才项目，遴选财会金融类湖湘青年英才，开展财会金融类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。注重基础支撑，推进财会师资力量培训“青蓝工程”，为基层培养“小专家、小老师”，第一期开展3次集中面授培训，其中50余名学员参训后在本地或跨地区开展80余次培训，实现“培养一批、带动一片、影响一域”的放大效应。做强专技队伍，组织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，开展高级职称评审。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、中、高级资格考试参考165200人，高级职称参评1056人。

(四)强化行业法治意识。按照湖南省新修改会计法宣传方案，开展“六个一”普法活动，即撰写署名文章、举办主题征文、开设线上线下宣传专栏、举行会计法知识网络答题、举办专题财政讲坛、召开新修改会计法实施赋能高质量发展研讨会。配合修改《湖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〉办法》。开展会计法送教下基层、进单位活动，选派业务骨干赴市县、省直单位授课，营造学法氛围。

二、着眼规范，加强行业监管

(一)开展专项整治。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和代理记账行业专项整治，严厉打击会计审计领域违法违规行为。利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数据，分析查找无证经营、挂名执业、超出胜任能力执业、网络售卖审计报告等违法违规行为线索，交由监管部门检查核实。与市场监管、税务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，利用代理记账统一监管平台数据与工商注册、税务发票信息进行比对，核出有照无证企业，精准锁定无证经营行为。全省查处违法违规会计师事务所9家、注册会计师27人、代理记账机构338家。

(二)加强内控建设。以内控报告编报为抓手，加强财政厅处室联动，建立数据共享共用机制，把关键业务数据预置到内控填报系统，将数据审核工作提前到单位填报环节，建立数据自动校验机制，提高数据准确性。以报促建，分析各地填报的内容，针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单位整改，推动建立健全规范有序、实用有效的内控体系。组织全省2.4万家行政事业单位完成内控报告填报，实现应报尽报。